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9月21日以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共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占全体监事人数的百分之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发行价格调整机制的议案》

公司拟取消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方案之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取消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公司对本次交易编制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